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规定编制，总结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内容，所列政府信息公开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若有疑问或意见建议，可直接与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电处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61 号

电话：0592-2891585

邮编：361018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

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条例》要求，紧紧围绕疫情防控、复工复产等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着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切实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依法获取政府信息，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政府透明度指数位居全国第一，为推动我市全方位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切实履行公开职责。聚焦重点领域，进一步推动政策落实，加大战疫情、保民生、稳经济、促发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及其执行和落实情况的公开力度，全年主动公开以市政府和市政府办公厅名义制发的涉及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各类文件 325 件（其中规范性文件 38 件），制作《厦门市人民政府公报》18 期（含增刊 1 期，每期印发 3127 份），并按要求定期通过市政府网站、市图书馆、市档案馆等向社会大众主动公开。

（二）抓好主动公开审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管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公文日常办理过程，对提交市政府网站发布的主动公开文件进行二次审查，在全省率先对规范性文件单独编制文号，并就相关政策解读的编写、格式和时效提出规范，更加方便社会大众及时了解相关政策。

（三）依法依规处理申请。严格按照《条例》规定，依法及时妥善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审慎对待每份申请，详

细梳理申请内容，主动了解申请人诉求，及时研究办理，依法答复申请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0 年，共受理向厦门市人民政府及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提出的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85 件，全部按时限办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2020 年对外 公开总数量
规章	2	2	2
规范性文件	38	38	38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 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 减	处理决定数 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 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 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 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82	3	0	0	0	0	8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35	1	0	0	0	0	3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2	0	0	0	0	0	1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2	0	0	0	0	0	2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1	1	0	0	0	0	32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	0	0	0	0	0	0	0

	理	申请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1	0	0	0	0	2
	(七) 总计		82	3	0	0	0	0	8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不足：一是信息公开的主动性和实效性仍需进一步提高；二是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数量越来越多，任务越来越重。随着公民法治观念的增强和参与意识的提高，对政府信息的公开需求也越来越多。特别是针对土地房屋征收、违章建设处理等方面关系到群众切身利益的申请数量增加，申请的内容也更加复杂，对处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提出了更高要求。

2021 年，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不断提升新时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一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办公厅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规范工作流程，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各环节的责任，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的范

围和内容。二是加强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进一步规范办理流程，认真梳理甄别，依照申请内容加强与相关部门和单位的沟通联系，做好与申请人沟通解释工作，依法保障公众知情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 年 1 月 26 日